



建设法规 ● 4 城乡规划法律制度

4. 1 概述

4. 2 城乡规划的制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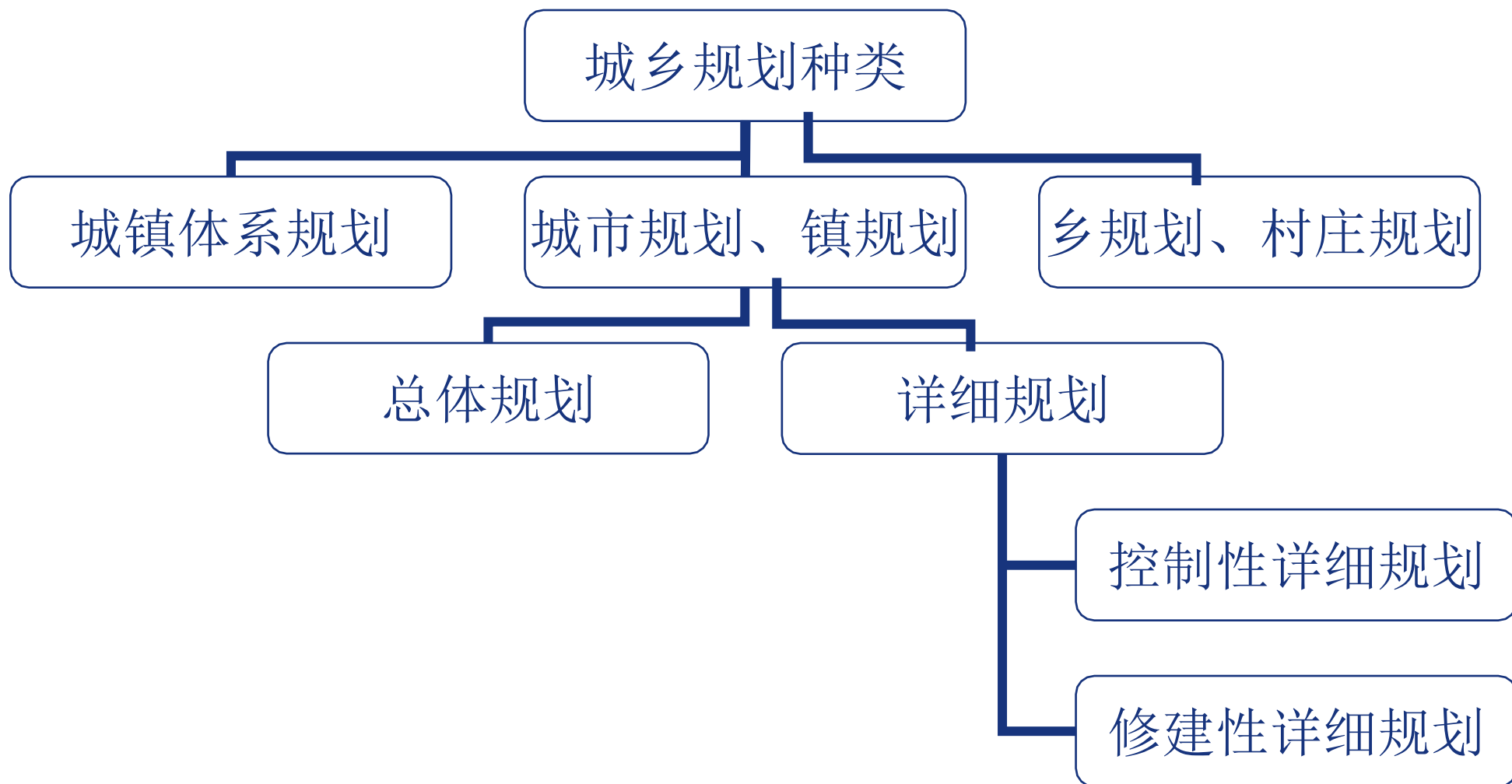
4. 3 城乡规划的实施

4. 4 相关规划的管理

4.1.1城乡规划的概念和原则

- 概念：各级政府为实现一定时期内行政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，事先按依法制定的用以确定规划区的性质、规模和发展方向、土地的合理利用、规划区的空间布局和规划区设施的科学配置的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。
- 城乡规划是一份技术文件，同时具有法律文件的性质

4.1.1 城乡规划的概念和原则



4.1.1 城乡规划的概念和原则



4.1.2 城乡规划立法现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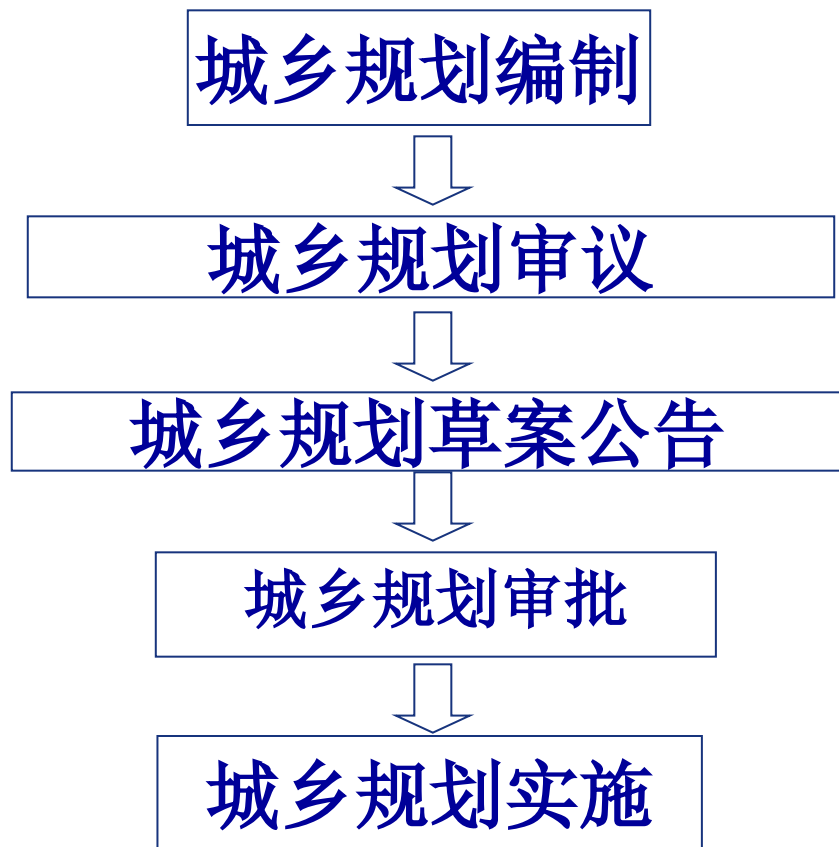
| 名称 | 发布年份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城乡规划法 | 2007 |
| 建制镇规划管理办法 | 1995 |
|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规定 | 2001 |
|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| 2002 |
| 城市紫线管理办法 | 2003 |
| 城市蓝线管理办法 | 2006 |
| 城市黄线管理办法 | 2006 |
|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 | 2006 |

4.1.2 城乡规划立法现状

| 名称 | 发布年份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城市、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 | 2010 |
| 省城城镇体系规划编制审批办法 | 2010 |
| 乡村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| 1993 |
| 风景名胜区条例 | 2006 |
| 历史文化名城、名镇、名村保护条例 | 2008 |

4.2 城乡规划的制定

4.2.1 城乡规划的制定程序



4.2 城乡规划的制定

4.2.2 城乡规划的编制与审批

(1) 编制规划应当具备的基础资料

《城乡规划法》第二十五条 编制城乡规划，应当具备国家规定的勘察、测绘、气象、地震、水文、环境等基础资料。

4.2.2 城乡规划的编制与审批

(2) 编制规划的权限

(由同级人民政府负责编制)

- ◆ 设市城市的规划由该市人民政府负责组织编制；
- ◆ 县级人民政府所在地镇的城市规划，由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组织编制。

4.2 城乡规划的制定

4.2.2 城乡规划的编制与审批

(3) 审批权限：实行分级审批制度

◆ 总体规划（由高一级人民政府审批）

直辖市——由直辖市人民政府报国务院审批；

省会、100万人以上的城市及国务院指定城市——

—省政府审查同意后，报国务院审批；

地级市——省人民政府审批

县级市——市人民政府审批

建制镇——县级人民政府审批

4.2 城乡规划的制定

4.2.2 城乡规划的编制与审批

- ◆ 城市分区规划（由同级人民政府审批）
- ◆ 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（由同级人民政府审批）
- ◆ 修建性详细规划，除重要的由城市人民政府审批外，其他的由城市人民政府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审批。

4.2 城乡规划的制定

4.2.2 城乡规划的编制与审批

(4) 审批内容

- ◆ 是否严格依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强制性标准，不符合的，不得批准。
- ◆ 组织专家对城市总体规划的防火、防爆、抗震、防洪、防范地质灾害和治安、交通管理、人民防空建设等要求进行审查。
- ◆ 是否与国土规划、区域规划、江河流域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协调。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，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，请访问：
<https://d.book118.com/767113025020010010>